

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正慧小學
HHCKLA Buddhist Wisdom Primary School

家長手冊(2025-2026)



校址：新界上水清城路 6 號

電話：2668 9088 傳真：2668 0278

電郵：school@wisdom.edu.hk

網址：<https://www.wisdom.edu.hk>

目錄

(一) 我們的學校	P. 1
學校歷史簡介	
辦學宗旨	
校訓	
(二) 家長與學校的溝通	P. 2
學校辦公時間	
學校與家長的溝通	
家長與學校溝通注意事項	
(三) 學生事務	P. 3
學生上、下課安排	
校服一致性	
學生接送及交通安排	
學生出席紀錄	P. 4
學生膳食	P. 4-5
借還圖書規則	P. 5
學生智能卡	P. 5-6
學校評估及測驗	P. 7
學生支援	P. 8
學生獎懲	P. 9
學生傷病護理	
委託學校送遞物品的安排	P. 10
熱帶氣旋、暴雨警告訊號及其他停課安排	
申請補發學校文件及其他	P. 11
(四) 社區服務	P. 12
附件	
申請補考信 (範例)	P. 13

(一) 我們的學校

學校歷史簡介

本校前身為佛教陳式宏學校上午校，於 1982 年由學校捐辦人陳鴻琛居士及本校永遠榮譽校監覺公上人創建。2003 年獲教育局分配一所千禧新校舍，改為全日制上課，並命名為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正慧小學，更蒙原校捐辦人陳鴻琛居士捐資數百萬元，增添教具和設備。

辦學宗旨

本著佛陀教化精神，在協助學生建構學科知識和開拓世界視野外，更讓學生認識佛理，建立正確人生觀，俾能日後貢獻社會、造福人群，以達佛化教育的目標。

校訓

「覺正行儀」

- 培養學生正知正見，要求學生勵志學行。

「覺正」

- 佛學 — 「八正道」(正念、正思惟、正見、正語、正命、正業、正精進、正定)
- 指人們對事物的正確價值觀

「行儀」

- 人們中規中矩的行為

「校風及正慧精神」

- 尊重：能尊重、欣賞、接納他人，表現有禮。
- 關愛：以慈悲心愛護身邊的人乃至大自然
- 責任：樂於擔當自己的角色，能承擔責任，盡力做好。
- 堅毅：勇於面對困難及挑戰，適時向他人請教，提升自己。
- 誠信：信守諾言、言行一致。體現「不妄語」、「不偷盜」的誠信態度。
- 感恩：能珍惜自己所擁有的事物，以真誠具體的態度表達謝意。

(二) 家長與學校的溝通

學校辦公時間

星期一至五	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
星期六	上午九時至正午十二時

備註：歡迎家長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查詢(26689088)

學校與家長的溝通

- i) 學校通告：學校會不定期發出電子/紙本通告，通知家長學校最新的資訊。家長有責任瀏覽本校內聯網資訊，準時簽閱電子/紙本通告，並將通告內容及你的決定/選項告知子女。
- ii) 學生手冊：校方會透過手冊與家長聯絡，讓家長瞭解子女的校園生活，家長亦可使用手冊與老師溝通。
- iii) 電話：如遇緊急及特別情況，校方會透過電話與家長作即時的溝通。
- iv) 家長會：家長有責任出席家長會，透過與老師面談瞭解子女在校的學習及成長情況。
- v) 電郵：家長可使用 eClass 內聯網的電郵與老師聯絡
- vi) 群組：家長可使用 eClass 內聯網的班群與老師聯絡

家長與學校溝通注意事項

- i) 每天瀏覽本校 eClass 內聯網的資訊
- ii) 每天簽閱學生手冊，瞭解子女的學習情況。
- iii) 在有需要的情況下，歡迎於辦公時間內致電學校(請參照學校辦公時間)。
- iv) 與教師溝通時，應以溫和有禮及理性的態度探討事件。
- v) 進入校園時，衣著應整齊端莊及配合學校的防疫措施，為學生樹立榜樣。
- vi) 本校為無煙校園，為保障學生健康，嚴禁於校園內吸煙。

(三) 學生事務

學生上、下課安排

星期一、二、四、五	上午八時零五分至下午二時四十五分
星期三	上午八時零五分至下午十二時四十分

備註：參與專科培訓、課後學習及其他活動的學生將獲個別通知，敬請家長留意。

* 本部分的內容會因疫情而作出調整，請家長留意本校最新資訊。

校服儀容

- i) 校服：請參考學校網頁。[\(HHCKLA Buddhist Wisdom Primary School\)](#)
- ii) 學校不建議學生佩戴任何飾物，特別是貴重或具紀念價值的飾品。如需配戴，家長須以書面方式向校方申請，校方會視乎情況作批核。
- iii) 學生須每天攜帶學生智能卡，並以學校指定智能卡套存放。

學生接送及交通安排

- i) 學校於上午七時三十分開放，家長切勿讓子女於上述時間前回校，免生危險。
學生放學方式
- ii) a) 由家長到校接送：
一般情況下，家長可於放學前 5 分鐘進入學校，並於指定區域進行防疫措施後等候接回子女；
b) 乘搭保姆車：家長需自行與保姆車公司聯絡及洽談服務細則；
c) 自行回家：步行/自行乘搭公共汽車
為保障學生健康及安全，如遇雨天，沒有攜帶雨具的學生，須於有蓋操場或詢問處等候，直至雨勢停止，才可自行離校。

備註：由於學校對出路面狹窄，駕車人士請善用鄰近清河邨或祥龍圍邨停車場(半小時免費)，避免造成擠塞及阻礙保姆車接載學童。同時，請勿停泊車輛於學校正門出入口處。

學生出席紀錄

A. 一般情況：

- i) 遲到：凡學生於早上八時零五分後回到學校，不論任何原因均視作遲到（出席以拍卡時間為準，而非踏入校門時間）。
- ii) 事假：於請假前最少一天，以手冊或信函通知班主任並詳述原因。
(除突發事件外，學校並不接受請假當天以電話通知。)
- iii) 早退：學生如因事需要早退，家長必須於早退前 30 分鐘親自到校辦理手續，放學前 30 分鐘將不接受早退申請。(如因覆診早退，請向校務處出示覆診證明。)
- iv) 病假：於上午 7:30 至 8:30 致電回校請假(2668 9088)，並填寫手冊 P.16 請假欄，病假紙交班主任處理。
(病假三天或以上，必須交回醫生證明。)
- v) 請半天假：必須於請假前最少一天，以手冊或信函通知班主任並詳述原因。如當天才提出請半天假，則按學生實際回校及離校時間登記為遲到或早退。
- vi) 曠課：凡學生欠合理或缺乏原因（包括請假回鄉或旅行），均視為曠課論，將依情況轉交教育局跟進，並將相關記錄記載於成績表上。

學生膳食

學校每天下午十二時四十分至一時二十分為午膳時段，家長可依下列方式為子女安排午膳。

- i) 學生自備午膳：學生自攜保溫飯壺，自己保管。
- ii) 家長送飯：家長於下午 12:15-12:30(即午膳前 10-25 分鐘)將午膳飯袋送至學校校務處前的收集處。掛上送飯牌(顯示班別、班號及姓名)，以方便家長義工送到課室。
注意：不能送高脂肪、高鈉、高糖的食物，如薯條及汽水類的快餐。不建議叫外賣平台送餐。
- iii) 訂購午膳：家長可於每月中旬，委託為本校提供午膳服務的公司訂購飯餐。
 1. 訂購安排：必須訂購整個月份的午膳，不設散訂。家長須使用流動電話訂餐系統(App)訂餐，恕不接受當月遲交的訂購。未能在指定日期前訂購者，家長需改為安排子女自攜午膳或家長送午膳到校。如學生對某些食物過敏，請在訂餐飯單中申報。
 2. 取消當天的訂餐方法：如學生請假，請家長於上午 9:30 前致電活力午餐熱線 29440466 (服務時間:上課日 9:00-17:00)，取消當天的訂餐。
 3. 現場買飯：如學生因個別原因而沒有安排午膳，可現場購買，每份港幣三十元 (數量有限，售完即止。)
 4. 學生應自備餐具：如忘記帶餐具，學生可借用放置在課室的金屬餐具，惟學生需於使用前後自行清潔，再放回課室的餐具盒內。

其注意事項：

- i) 學生須均衡飲食，多吃蔬果。
- ii) 珍惜食物，切勿浪費。
- iii) 學生切勿與別人交換食物或吃別人剩下的食物。
- iv) 學生進食時須守禮、不喧嘩、不嬉戲。
- v) 學生須保持個人及環境清潔

- vi) 不自帶調味料回校送飯。
- viii) 學生培養自理能力：如清潔及保管餐盤等。

借還圖書規則

- i) 學生須使用學生智能卡借圖書
- ii) 各級同學可於圖書館開放的時間(早會前、兩個小息及午息)借還書籍
- iii) 每張學生智能卡可借圖書四本(中文及英文圖書各兩本)，但不可同是漫畫類別。
- iv) 書籍借閱為期一星期，最早可於借書翌日交還。
- v) 同學可續借書籍，但續借只限一次，續借時須出示學生智能卡。
- vi) 同學須留意印在書後的還書日期，依期還書。
- vii) 逾期交還圖書，每天每本書籍將收取港幣五角作罰款。
- viii) 如書籍或物品有損毀，同學須立即通知圖書館主任。
- ix) 同學須妥善保管書籍，如有遺失或損毀，須按書價 120%作為賠償(當中 20%為行政費用)。
- x) 每年六月中旬起為圖書館休館盤點期，若學生仍未能在休館期前交還圖書，則作遺失論處理。

學生智能卡安排

「學生智能卡」包含學生證、考勤、圖書證及繳費系統(學校活動費用、書簿費等)四項功能，每位入讀學生均需以學校指定智能卡套存放。

學生智能卡戶口增值方法：

- i) 繳費靈(PPS)增值：透過電話以「繳費靈」增值，該公司將就每次增值收取行政費。
- ii) 到便利店/超市增值：透過 OK 便利店或華潤萬家超市以現金增值，須支付行政費。

使用以上兩項服務的家長不需要將收據交回學校，本校會定時收到由繳費系統傳送的資料，並自動於電腦系統內為貴子弟的智能卡戶口完成增值紀錄(需時兩個工作天)。

備註：(行政費用以該公司公佈為準)

- iii) 使用 Alipay 增值：透過 eClass Parent App 增值，並選用 AlipayHK 增值或 Alipay CN 支付，該公司將就每位學生每年收取行政費，期間選用 AlipayHK 增值不再收取任何費用，但選用 AlipayCN 增值，該公司將就每次增值收取增值額的 1.2%行政費。

注意事項：

- i) 學生智能卡戶口內的款項不能透過學校智能卡直接取用，倘若別人拾獲，亦不能盜用戶口內的存款，較使用現金或八達通繳費安全。
- ii) 家長可登入本校內部網路(<https://eclass.wisdom.edu.hk>)查閱貴子弟的繳費帳戶紀錄，檢視有關增值及繳費的資料。
- iii) 請家長提示貴子弟小心保管學生智能卡，若有遺失，須以書面形式向學校申請補領，費用為港幣三十一元正。(凡學生連續五天未能出示學生智能卡，一律作遺失論。)
- iv) 如有未繳交費用的項目，家長會收到通知，屆時須儘快存入相關款項。
- v) 如遺失學生智能戶口增值條碼(OK 便利店增值校園智能卡單據)，請以書面形式向學校申請補領。

學校評估及測驗

評估安排

全年共有三次評估

- 第一次學習評估 (P. 6 呈分試)
- 第二次學習評估 (P. 6 呈分試)
- 第三次學習評估 (P. 5 呈分試)

評估期間注意事項

- i) 評估期間請參考屆時相關通告，但學生放學方式仍與平日相同。
- ii) 評估周內所有課後學習課堂及活動(包括專科培訓)將暫停。
- iii) 評估期間，如因颱風或暴雨警告而停課，受影響的科目將按原定評估時間表順延，即受影響的科目將於翌日進行。
- iv) 凡遲到者，校方將不會補回答題的時間。如學生於開考後十五分鐘仍未到校，該科目將被取消評估資格而不予補考，待該節完結後才安排學生繼續應考餘下科目。
- v) 若在評估期間學生需前往洗手間，須舉手通知監考老師，惟不會補回答題時間。(如遇特殊情况，校方將酌情處理。)

備註：詳情請參考有關評估通告

補考安排事宜一

1. 本年度一至三年級不設補考。
2. 如學生因缺席而需補考，家長須以書面形式向校方申請；獲校方批准後，方能參加補考。若家長有需要替子女申請補考，請留意以下事項：
 - i) 凡因病缺席評估，必須呈交醫生證明。
 - ii) 凡因事缺席評估，家長須列明原因，有待校方批核。
 - iii) 缺考學生必須在評估後的三個上課天內完成所有缺考科目的補考。
 - iv) 經校方核實為因傳染病缺席評估或獲校方預先批准補考的學生(如白事、代表校方參加比賽及代表香港參加比賽等)，於評估卷中所得分數將不會被扣減，其餘補考原因則需按評估卷的成績九折計算(術科除外)。
 - v) 學生如因意外/病重/傳染病須留院治療而不能出席評估，可以書面形式向校方申請特別處理。
3. 申請補考程序
 - i) 家長必須於子女缺考當天致電校務處提出補考申請(必須提供學生姓名、班別，缺考原因及聯絡電話)。
 - ii) 家長須於子女缺考後的第一個上學日或第一天補考日，以書面形式向學校辦理申請(詳見附件一)。

測驗安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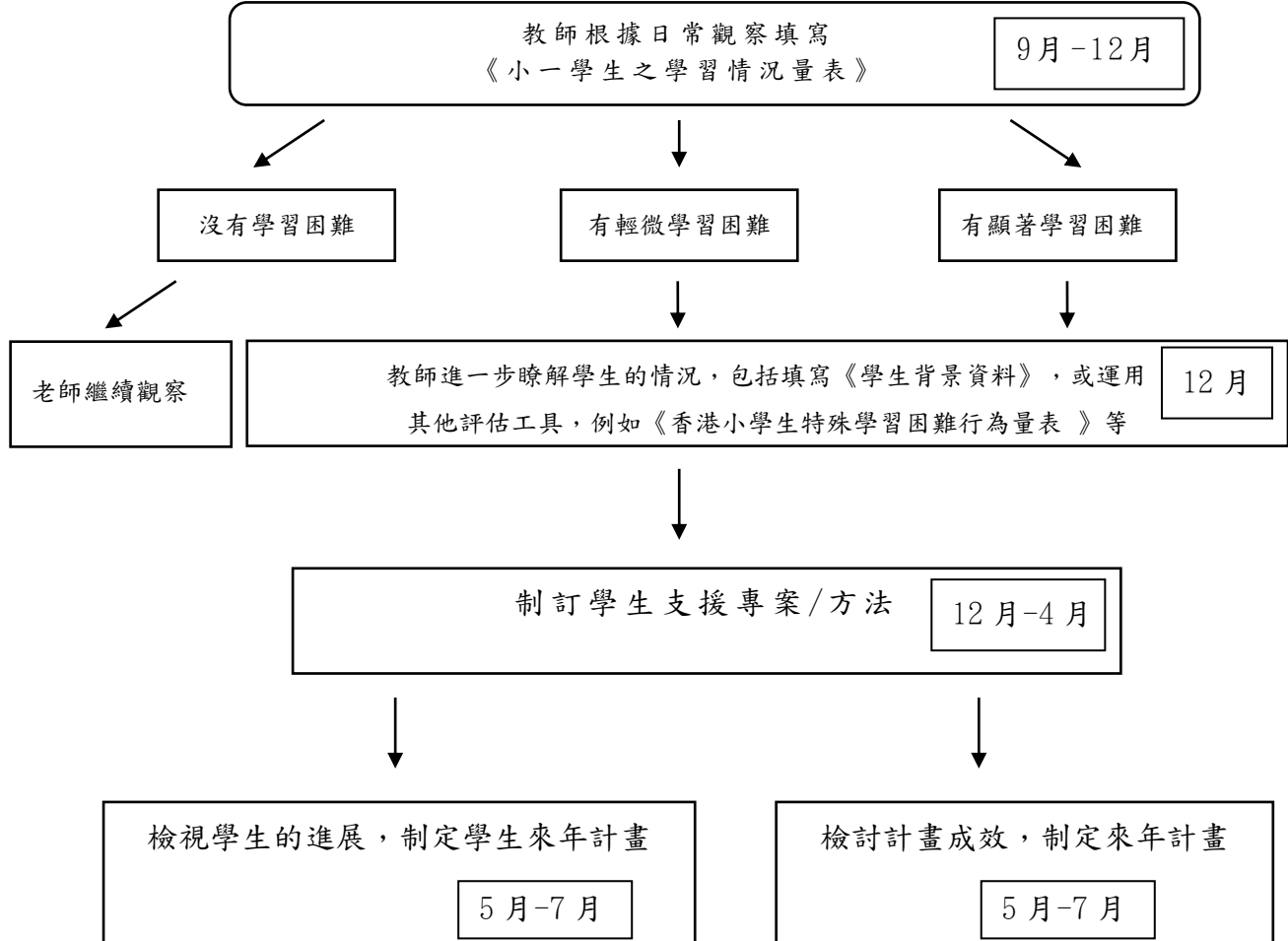
為了提升學生的自學能力及學習積極性，每次評估前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科(一、四年級為小學人文科及小學科學科，一年級不設測驗)均會因應教學需要進行課堂測驗，所得的分數將不計算於成績表。

* 本部分的內容會因疫情而作出調整，請家長留意本校最新資訊。

學生支援

學校每年均進行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計畫，以識別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，儘早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支援。

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計畫流程



* 小二至小六家長若想進一步瞭解子女是否有特殊學習需要，可循以下途徑為貴子弟安排評估。

智力測驗途徑：

1. 自行到私家診所

(告訴醫生懷疑子女有讀寫障礙 / 專注力失調 / 過度活躍，希望醫生寫一封轉介信到粉嶺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進行評估) → 診金(按個別醫生的收費)

2. 攜醫生的轉介信到粉嶺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(地址：粉嶺璧峰路2號粉嶺健康中心；電話：2639 1402)

* 教育心理學家每月會駐校一天：學校言語治療師一星期駐校4天，若家長對照顧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(2668 9088)向學生支援主任查詢。

學生獎懲

獎勵：

- i) 凡熱心服務和長期參與訓練者，均記積點，而參加校外各項比賽獲獎者，學校將按比賽性質及規模，決定會否給予積點。
三個積點累積為一個優點，三個優點累積為一個小功，如此類推。
- ii) 設好學生榜，於每一次評估後公佈姓名，榮列好學生榜的學生，需品學兼優及具備樂善勇敢的特點。
- iii) 設有中、英、數、常榮譽榜，評估後各班中、英、數、常最高分的學生均可上榜；另設進步榜，每班總分進步最多的學生，均可榮列進步榜。
- iv) 設有多項獎學金：覺光長老紀念獎學金、陳秉文居士獎學金、何德心居士飛躍進步獎學金，以鼓勵學生在學業、操行及活動方面優異的表現。

懲罰：

- i) 凡學生觸犯校規、品行頑劣或屢勸不改，學校會按其所犯輕重而酌情處罰或記缺點、小過或大過，以示警戒。
- ii) 凡被記缺點、小過或大過，將扣減其操行分。
- iii) 懲罰事項舉隅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●校內／校外行為不檢，記缺點乙次 | ●對老師無禮，記缺點乙次 |
| ●不誠實行為，記缺點乙次 | ●破壞公物，記缺點乙次 |
| ●同一月份欠功課六次，記缺點乙次 | ●同一月份遲到五次，記缺點乙次 |

備註：如情況嚴重，本校將請警方學校聯絡主任協助處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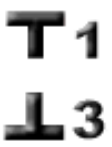

學生傷病護理



- i) 一般擦傷或出血事件，由教職員替學生消毒及清理傷口，並會透過電話或手冊通知家長；
- ii) 如情況嚴重，校方會通知家長，將學生送院治理。家長接獲校方通知後，須攜同子女身份證明書，即時到達醫院辦理相關手續；
- iii) 如學生在校發燒，校方會致電通知家長，請家長即時到校接回子女前往求醫。
- iv) 如學生因傳染病請假(如手足口病、水痘)，需在痊癒後，按醫生指示或衛生防護中心建議，方可銷假回校上課。
- v) 如學生校服沾有血液，校方登記後，會先行借出校服讓學生更換，敬請家長將校服清洗乾淨後，歸還學校。

委託學校送遞物品的安排

學校不鼓勵家長送遞任何物品，以培養學生的自律及責任感。在一般情況下，學校為免打擾學生上課，只會於午息時才將相關物品送交學生。

熱帶氣旋、暴雨警告訊號及其他停課安排

熱帶氣旋警告	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一般情況下，學生照常上課。- 惟教育局會按各區域情況需要，透過各電台、電視台於早上六時十五分前發出首次公佈，通知家長學校停課。
 或以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<u>學校停課</u>。- 倘在上課期間，天文台發出八號烈風或暴風訊號預警，學校將按教育局指引，在安全情況下停課。- 並按照家長於學生手冊 P. 12「學生放學方式」乙部填寫的方式安排學生放學

暴雨警告	
 黃色暴雨警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一般情況下，學生照常上課。- 惟教育局會按各區域情況需要，透過各電台、電視台於早上六時十五分前發出首次公佈，通知家長學校停課。
 紅色暴雨警告 或以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天文台於早上五時三十分至六時前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<u>學校停課</u>。- 天文台於早上六時至八時前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<u>學校停課</u>。已返抵學校的學生會留在學校，直至情況安全下才回家。- 倘在上課期間，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暴雨警告，學校將繼續上課直至<u>正常放學為止</u>。- 按照家長於學生手冊 P. 12「學生放學方式」乙部填寫的方式安排學生放學- 如家長有需要，可於正常放學時間前親自到校接回子女。

*如遇特別情況(如傳染病)，學校在得教育局及校董會批准下，會通知家長學校停課。

申請補發學校文件及其他

學生有責任妥善保存學校所發出的各項物品。若有遺失，須以書面形式向學校申請補發，並繳付相關的行政費用。各項行政費用詳列如下：

補領項目	價錢(已包括行政費)
畢業證明、成績表	HKD \$35
學生智能卡	HKD \$31
學生手冊	HKD \$32.9
班長牌	HKD \$5
學生智能卡套及掛繩	HKD \$12

(四) 社區服務

- (a) 家庭及兒童服務：保良局田家炳關愛家庭中心
清照樓地下 16 號
電話：3499 1507
- (b) 青少年服務：香港小童群益會
上水清曉路 5 號清河邨
清朗樓分處地下 19 號室
電話：2663 5088
- (c) 綜合服務：香港宣教會
恩霖社區服務中心
清平樓地下 B 翼及 C 翼
電話：2672 4771
- (d) 青少年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：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
路德會青欣中心
清頌樓地下
電話：2660 0400
- (e) 其他提供服務予清河邨居民的社會福利服務單位
- (i) 家庭及兒童服務：社會福利署
粉嶺綜合家庭服務中心
粉嶺璧峰路 3 號
北區政府合署 2 樓
電話：2675 1614
- (ii) 家庭生活教育：香港青年協會
賽馬會祥華青年空間
粉嶺祥華邨祥禮樓
317-332 室
電話：2669 9111
- (iii) 青少年服務：基督教香港信義會
北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
上水彩園邨彩華樓地下 119-121 室
電話：2671 5113
- (iv) 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：社會福利署
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(大埔及北區)
新界大埔墟鄉事會街 8 號
大埔綜合大樓 4 樓
電話：3183 9323
- (v) 社會保障：社會福利署
上水社會保障辦事處
新界上水天平邨
天平商場 2 樓 202 號
電話：2682 4853
- (vi)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：香港明愛
明愛樂晴軒
粉嶺雍盛苑雍華樓 B 翼地下
電話：2278 1016

申請補考書信 (範例)

校長 / 班主任老師：

本人 _____ (家長姓名) 為 _____ 班 學生 _____ (子女班別及姓名)

家長。因 _____ (請假原因) ，

故 小兒/女 未能出席於 _____ (請假日期) 的評估試。現附上醫生證明乙張

替小兒/女提出補考申請，盼學校批准。

祝

教安

家長

(家長簽名須與學生手冊相同)

_____ 月 _____ 日

家長備忘

